

证券代码：870686

证券简称：国信节能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 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月21日以直接送达、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雷强华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基于正常经营的需要，公司预计2025年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公司

股东等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2,06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方志华、于兴凰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等融资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为顺利实现 2025 年度经营目标，公司 2025 年度计划对外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3,000 万人民币的综合授信（对象包括：银行、金融机构、其他第三方机构等）。

以上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授信的具体担保方式以金融机构最终审批为准。实际融资金额将综合考虑贷款利率及期限等因素确定，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改聘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多项议案需要提交股东会表决，股东会召开的具体时间、地点、审议事项等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4 日